

**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获采询价采购-2026-5

供方（成交供应商全称）：郑州天丰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需方（采购人全称）：获嘉县人民医院

按照《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与需方协商一致，达成以下合同款：

一、本合同名称：获嘉县人民医院白内障手术能力提升项目包二采购合同

二、本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叁拾叁万肆仟玖佰元整

供货范围、技术规格及分项价格如下（或见附件）

标段	名称	型号	数量	单价 (元)	总价 (元)
二	生物测量仪	莫廷 Colombo 10L 2	1 台	274000	274000
	快速消毒锅	西格 EG0-23B+	1 台	60900	60900
合计	三、大写：（人民币）叁拾叁万肆仟玖佰元整				

三、质量要求及供方对质量负责条件和期限：

所供货物必须首先符合有关国家强制性规定、国家（行业）标准或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同时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质量要求。供方应提供全新未拆封产品（包括零部件、附件、备品备件），如确需拆封的，应在供货前征得采购人同意，否则视为不能交货。供

方保证全部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和方式向需方提供货物和服务，并负责可能的弥补缺陷。需方对货物规格、型号、质量有异议的应在收到货物后 10 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供方提出，需安装调试成套设备的提出异议的期限为 180 日。

四、售后服务：生物测量仪原厂质保两年，质保期内所有配件及技术服务免费（人为因素除外）；快速消毒锅质保期五年。质保期内维修维护费用全免，维修时间确保在 72 小时内响应。

五、合同履行地点及进度：合同生效后，供方应于 2026 年 6 月 18 日前，在需方指定的地点完成货物的交货、安装、调试工作。货物运送的费用由供方负责。需方应在货物到达指定地点后，应提供相应的场地、电源等。

六、供方在交付货物时应向需方提供货物的使用说明、合格证书及其它相关资料，否则按不能交货对待。

七、验收要求。需方在收到供方验收申请后，按照招标文件规定、中标人投标文件承诺、注册证信息及国家有关规定认真组织验收工作，参数或配置不符视为验收不合格，供应商须无条件更换并承担全部费用。

八、付款程序、方式及期限：

- 1、供方开具以需方单位名称为抬头的发票。
- 2、经科室临床使用后，无质量问题，视为验收合格，验收合格且资料齐全；支付全款。验收不合格不予付款。

九、违约责任

供方所交付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等（设备有耗材须提供开放性设备，密闭性设备须提供厂家对获嘉县人民医院授权函，否则不予接收）质量不符合国家规定标准及合同要求的，或者供方不能交付货



物或完成系统安装、调试的，供方应向需方支付合同金额总值 10% 的违约金，需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赔偿损失。供方如逾期完成的，每逾期一日供方应向需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0.1% 违约金。需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拒付货款，需方应向供方偿付拒收拒付部分货物款总额 10% 的违约金；需方如逾期付款的，每逾期付款一日的需方应向供方偿付所欠合同金额 0.1% 的违约金。

十、供需双方应严格遵守采购文件要求，如有违反，按采购文件的规定处理。

十一、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河南省法定的技术鉴定部门进行质量鉴定。

十二、询价采购文件及其修改和澄清，询价记录及供方在询价中的有关承诺及声明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三、本合同签订和履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因履行合同发生的争议，由供需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发生纠纷，由获嘉县人民法院管辖。

十四、本合同未尽事宜，供需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但不能违反采购文件及供方的投标或响应文件所规定的实质性条款。

十五、知识产权：

供方须保障需方在使用该项目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的指控。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供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费用。如需方因此而遭致损失的，供方应赔偿该损失。

十六、合同生效及其它

1、本合同经双方法人代表签字或签章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2、需方应在本合同签订后七个工作日内将采购合同副本报相关部门备案。

3、本合同一式四份，供需双方各持一份，向财务科办理资金支付手续时提交一份。

供方（公章）：郑州天丰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需方（公章）：获嘉县人民医院

地址：郑州市金水区沙口路165号26号楼

东1单元2层4号

法定代表人签字（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签章）

负责人电话：13633711402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花园支行

账号：263721244501

签约时间：2026年6月2日

签约地址：需方所在地

